

【中华治水典籍备要】

zhonghua zhishui dianji beiyao

再续行水金鉴

运河卷

4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利史研究室编校

湖北人民出版社

水利部治水方略与水旱灾害基础信息项目资助
全国古籍整理出版规划领导小组资助

zaixu xingshui jinjian

再续行水金鉴 运河卷

4

中国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水利史研究室编校
湖北人民出版社

再续行水金鉴
PDG

目 录

运河述略.....	1
运河一	
嘉庆二十五年（1820 年）	1
道光元年（1821 年）	5
运河二	
道光二年（1822 年）	36
运河三	
道光三年（1823 年）	79
运河四	
道光四年（1824 年）	124
运河五	
道光四年（1824 年）	159
运河六	
道光五年（1825 年）	186
运河七	
道光五年（1825 年）	207

运河八

道光五年（1825 年） 233

运河九

道光六年（1826 年） 258

运河十

道光六年（1826 年） 286

运河十一

道光七年（1827 年） 312

运河十二

道光八年（1828 年） 362

运河十三

道光九年（1829 年） 400

运河十四

道光十年（1830 年） 431

运河十五

道光十一年（1831 年） 455

运河十六

道光十二年（1832 年） 504

运河十七

道光十三年（1833 年） 530

运河十八

道光十四年（1834 年） 561

运河十九

道光十五年（1835 年） 595

运河二十

道光十五年十月至十六年（1835—1836 年） 621

运河二十一

道光十七年(1837年) 652

道光十八年正月至八月(1838年) 667

运河二十二

道光十八年九月至十二月(1838年) 684

运河二十三

道光十九年(1839年) 711

运河二十四

道光二十年(1840年) 741

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 757

运河二十五

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 769

运河二十六

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 797

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 805

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 813

运河二十七

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 821

道光二十七年(1847年) 828

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 836

运河二十八

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 855

道光三十年(1850年) 872

运河二十九

咸丰元年(1851年) 883

咸丰二年(1852年) 891

咸丰三年 (1853 年)	897
咸丰四年 (1854 年)	900
咸丰五年 (1855 年)	902
咸丰六年 (1856 年)	905
咸丰七年 (1857 年)	908
咸丰八年 (1858 年)	910
咸丰九年 (1859 年)	913
运河三十	
咸丰十年 (1860 年)	935
咸丰十一年 (1861 年)	953
运河三十一	
同治元年 (1862 年)	965
同治二年 (1863 年)	982
同治三年 (1864 年)	984
运河三十二	
同治四年 (1865 年)	991
同治五年 (1866 年)	1006
运河三十三	
同治六年 (1867 年)	1022
同治七年 (1868 年)	1029
运河三十四	
同治八年 (1869 年)	1047
同治九年 (1870 年)	1063
运河三十五	
同治十年 (1871 年)	1085
运河三十六	

同治十一年 (1872 年)	1112
运河三十七	
同治十二年 (1873 年)	1140
运河三十八	
同治十三年 (1874 年)	1175
运河三十九	
光绪元年 (1875 年)	1202
运河四十	
光绪二年 (1876 年)	1229
运河四十一	
光绪三年 (1877 年)	1253
运河四十二	
光绪四年 (1878 年)	1283
运河四十三	
光绪五年 (1879 年)	1308
运河四十四	
光绪六年 (1880 年)	1348
运河四十五	
光绪七年 (1881 年)	1384
运河四十六	
光绪八年 (1882 年)	1419
运河四十七	
光绪九年 (1883 年)	1441
运河四十八	
光绪十年 (1884 年)	1463
运河四十九	

光绪十一年 (1885 年)	1504
运河五十	
光绪十二年 (1886 年)	1535
运河五十一	
光绪十三年 (1887 年)	1563
光绪十四年 (1888 年)	1583
运河五十二	
光绪十五年 (1889 年)	1598
光绪十六年 (1890 年)	1609
运河五十三	
光绪十七年 (1891 年)	1634
运河五十四	
光绪十八年 (1892 年)	1657
光绪十九年 (1893 年)	1674
运河五十五	
光绪二十年 (1894 年)	1699
光绪二十一年 (1895 年)	1712
运河五十六	
光绪二十二年 (1896 年)	1727
运河五十七	
光绪二十三年 (1897 年)	1745
光绪二十四年 (1898 年)	1760
运河五十八	
光绪二十五年 (1899 年)	1775
光绪二十六年 (1900 年)	1788
运河五十九	

光绪二十七年 (1901 年)	1796
光绪二十八年 (1902 年)	1803
运河六十	
光绪二十九年 (1903 年)	1819
光绪三十年 (1904 年)	1833
光绪三十一年 (1905 年)	1836
运河六十一	
光绪三十二年 (1906 年)	1842
光绪三十三年 (1907 年)	1846
光绪三十四年 (1908 年)	1856
运河六十二	
宣统元年 (1909 年)	1866
运河六十三	
宣统二年 (1910 年)	1887
宣统三年 (1911 年)	1903
运河附编一	
清光绪会典运河图说 直隶、山东、江苏、浙江 ...	1908
清光绪会典运河及官守修防	1926
清光绪会典事例 直隶山东坝闸做法 (直隶石坝 山东石坝及拦汶大坝)	1930
户部漕运全书运河考 总考 续考 浙江运河考	1934
运河附编二	
畿辅通志北运河水道及堤坝闸洞 (附榆河大通河 堤闸堰坝)	1937
运河附编三	
畿辅通志南运河水道及堤坝 (附海河诸闸)	1960

运河附编四

- 畿辅通志滦沔水道 1982

运河附编五

- 畿辅通志大清河水道（附官守） 2001

运河附编六

- 包世臣复吴提刑书论直隶省水利
（道光二年十二月） 2027
程含章论漳河不宜筑堤书（道光二年） 2029
吴邦庆畿辅水道管见（道光四年后） 2031

运河附编七

- 崔乃鞏直隶五大河说（光绪初年） 2050

运河附编八

- 于振宗直隶河防辑要暨官守（光绪中） 2081
山东通志运河沿革 2085
山东运河道册载所属运河官员并经管各项事宜 2089
范本礼汶卫济运论 2095
丁显河运刍言 2096

运河附编九

- 包世臣南河杂说暨闸河日记（道光中） 2111

运河附编十

- 陈宗起陈文述范玉琨曾国藩丁显江北运河各篇
（道光中） 2141
包世臣陈宗起陆献江南运河各篇（道光中） 2153

运河四十二

光绪四年（1878年）

1. 光绪四年正月二十六日，山东巡抚文格奏：（原编者按：前略）至运河转漕，系根本至计。自黄水穿运以后，运河已断来源。于是引黄济运，而运河遂日形淤浅。今虽江北之漕暂办海运，而运河挑挖之工仍不可缓。若停办一年，则运河必废，亦应一并履勘，相势筹办。

——《山东河工成案》

2. 是月己卯（二十九日）李鹤年奏：光绪三年，山东另案择要估办运河厅属巨嘉汛运河东岸蜀山湖冯家坝临运里石堤工，济宁卫巨、嘉二汛运河东西两岸堤工，洳河厅属滕汛运河东西两岸闸坝及缺口埽工，滕、沛二汛微山湖内引渠各工，捕河厅属东平、寿东、阳谷等汛堤工，寿东汛萧公祠等处民堰，堵筑缺口处所河坡两面修做护埽，上河厅属聊、堂二汛堤工，下河厅属夏津等汛旧龙口等处埽坝，泉河厅属东平州汛汶河西岸戴村滚水坝，洳、捕二厅水站，运洳捕三厅抢捞淤浅各工程。

下部知之。

又奏：光绪三年山东运河厅属自沛鱼交界起至徐家下单闸，并石家水口起至利建水口止，挑挖长河四千三百六十丈。洳河厅属自沛汛三孔桥南老坝西出湖引渠起，至珠梅闸下止，挑挖长河及引渠七千五百五十八丈。

下部知之。

——《清德宗实录》

3. 四月初四日，李鸿章奏为滹沱河工程艰巨，盐务无款可筹，势难兴办事。

窃臣钦奉光绪四年二月初八日寄谕，御史刘恩溥奏，请筹浚直隶河道，以工代赈，暨盐斤加价，提作商捐，以治河道，及由运库垫款兴工，各折片。所称修理河道，宜先治滹沱河，请辟治河以分水势，塞改道以复故渎，治子牙河黑龙港河以疏下游，既可以工代赈，亦免频年水患。新准盐商二文加价，提作商捐，归公办赈，于水利盐务工赈，均有裨益。加价如何捐缴，令各商平议。款项未能遽集，先由运库垫发兴工。是否可行，着李鸿章酌度情形，奏明办理，等因欽此。

伏查直隶通省七十余河，大者有五，滹沱河居其一。源出山西繁峙县，入直隶平山县境，会冶河经藁城等县，下会滏阳河，至献县子牙河达津入海。其至平山以下，正当出山之后，迅流急湍，挟沙壅泥，易淤善徙，向无堤防修守。藁城、束鹿、深、冀一带，南北纵横，皆其故道。然总以滏阳为达海之路。同治七年，由藁城改道北徙，遂不与滏阳相通。因漫及沿河藁城、晋州、无极、深泽、安平、饶阳、献县、肃宁、河间、任邱、雄县、保定等处地面，祁州、博野、蠡县、高阳、束鹿、深州亦有毗连之区。而下游文安、大城，水无出路，被淹尤甚。滏阳河舟楫艰阻，盐货难行。臣迭经

详查委勘，拟辟冶河复故渎，以澹沉灾，而工程殊无把握。按《汉书·地理志》，上艾县注，绵蔓水，东至蒲吾入庾池。绵蔓即冶水，蒲吾即平山，庾池即溥沱，是冶水本有入溥沱之路，非元初凿而始合。又《元史·河渠志》，至元三十年，正定路请辟冶河。越三年为元贞元年兴工。越十四年为至大元年，冶河口淤塞，复入溥沱。嗣后旋辟旋淤。我朝雍正三年，怡贤亲王虽有塞冶不使入溥之奏，并未施工。是元代即已仍旧会流，非近时始合为一。凡治水必以地势高下顺逆为衡。据勘旧冶河底，高于现行之河水面数丈，低昂相去悬远，势难逆挽而行。而冶河口至入溥沱十里之间，则上高于下数丈，水性就下，自然奔入溥沱，恐非坝工所能抵御。且旧冶河须会洩河入宁晋泊。今泊已淤垫，亦不能容巨水，其河身二百里间之浅隘，更无论矣，此辟冶河之难也。藁城溥沱河，据勘前年盛涨之际，走溜河槽，宽至七百二十丈，深至一丈一尺五寸。而同治七年以前故道，现在至宽不过三十五丈，窄者仅二丈，至深不过七尺，浅者仅一尺。其间淤成平地者不少。河头高于现行河底一丈一尺有奇，通工二百里，无从挖起。曾国藩前有挽复咸丰元年以前邵村故道之议，里数不甚相悬，间有宽深之处。当时委员仅拟挑河宽十余丈至二十丈，深数尺至一丈，连坝工已估需银二十余万两。旋以无款中止。此时非再加宽深，不能掣引大溜。而博访众论，谓该河剽悍激烈，迁徙靡定，自来不受约束。堤防愈坚，冲决愈甚。其下又有伏流，往往水尚未至，土已迸裂，立坝于伏流之上，势难久峙，挑筑亦属徒劳，此复故渎之难也。舍此二者，别无善全之策。况直省向系缺额，加以连年灾歉，库储空虚，商民交困，实无财力议兴大工。近岁量就赈款匀拨，以工代抚，仅于河、献、文、大等处，开挖引河，修筑堤堰，俾出路稍畅。旁近民田，略可拦护。并酌修子牙河堤，议疏黑龙港，以为逐渐经营之计。直隶河务，废弛已久，五大河中之永定河、大清河、北运河、南运河，率多淤浅坍

塌，皆关民生利害，又不能不并顾兼筹，随时设法补救。且奉拨赈款，本以分给灾区。其应赈者，非尽沿河之民，势不能趋集一隅，皆令供此一役也。今刘恩溥拟提芦盐加价二文，以充漕沱工费。若果易于摊缴，能集巨款，正可设法图维，冀纾水患。其请匀引酌剂，严申融销代销等禁，于盐务情形，尚多隔膜。（按：中略）臣与运司通盘筹酌，尚须量议调剂，实难再提加价。运库因凑解上年京协各饷，罗掘一空，更无从筹垫工费。（按：《畿辅通志》载：刘恩溥请筹浚漕沱河道疏略。臣惟水利为救荒之本，而以工代赈，亦荒政之一端。直隶南路嗷鸿遍野。加以晋豫流民，纷来觅食，赈不胜赈。国家思所以存活之，莫如兴工代赈，先治漕沱。今直隶河间、献县、任邱、肃宁、文安、大城、霸州、保定、高河、雄县、深州、饶阳、安平、深泽、晋州、无极、忻州、束鹿、蠡县、博野、正定、藁城等二十二州县，岁遭水患，议者思治漕沱，重劳惜费。或拟从献县南旺村开挖引河，补救目前，此非久远之计也。臣愚以为宜辟治河，以分漕沱水势。塞改道以复漕沱故渚。治子牙河黑龙港河，以疏漕沱下游。治河者，本名甘淘河，源出山西平定州，流经直隶平山县，合于漕沱。合治而始大。其初本不相通，元初凿而合之，水势遂猛。延祐间，正定路请辟治河，自作一流，害减大半。后治河下流渐塞，复入漕沱，岁有溃决。国朝雍正间，怡贤亲王治直隶河道，塞治河入漕沱之道，而引之入洺。《汉书·地理志》注，太白渠首受绵蔓水，东南至下曲阳入斯洺。太白渠即治，斯洺即洺。是主元时辟治分流之说，循汉治水故道，实得治漕沱之本。今治与漕沱，复合为患，宜踵而治之，臣所谓辟治河以分漕沱水势也。治既分，漕沱势少杀，凡溃决处皆可塞矣。就藁城县之漕沱改道口筑一大坝，令仍由邵村故道，臣所谓塞改道以复漕沱故渚也。子牙河总汇南北二泊滏漕诸水，终以漕沱为经流，湍悍迅激，浑浊冲垫，最易溃溢。故不疏子牙，则漕沱下游不畅。子牙河至大

城县东二十五里汇黑龙港河，亦名交河。今诚浚子牙河，修其故堤，浚黑龙港河，建双堤口减水坝，则子牙、交河宣泄顺轨，滹沱自畅，臣所谓治子牙河黑龙港河以疏滹沱下游也。决溢之害既去，然后建闸设堰，水利可兴。拟请飭下直隶督臣，迅速筹办。）

——《李文忠公全书》

4. 是月十一日，李鹤年奏：光绪三年分，运河道属奏案工程共九案，共用银五万五千六百六两五钱五分九厘，咨案各工共十五案，共用银六千九百五十二两一分七厘。

——《社会研究所抄档》

5. 是月十二日，文格奏：为履勘黄河南北两岸堤工，并审度运河南北运口形势，分别酌办事。

（按：前略）奴才于行抵东昌后，即循运岸而至张秋。查此一带河身，系借黄济运之路。沙随水入，水退沙停，每年必须挑挖，始能浮送漕艘。本年江北漕粮，改由海运，是以去冬估挑之工，尚未举办。近查河身大半淤高，其流已断。缘八里庙入运口门，现在滩高水面数尺，黄流如带，亦不湍急。询因汛期未至，势故如斯。且黄水自迤上之孙家口，系分南北两溜。南溜注十里堡，北溜注八里庙。至迤下之史家桥会合。年来北溜颇见微弱，重船难以通行。李元华于运口内里余建立石闸，尚未完工。揣其立闸之意，系欲拦御黄水，冀运河少受淤垫。然闸内之淤虽少，闸外之淤必增。幸仅里余，挑挖尚易。至于闸座启闭，能否得力，尚难悬揣。南堤工尾，即运河十里铺南运口，对岸为姜庄，距八里庙北运口计十二里。旧运河间段淤阻，不能通舟。每届漕船渡黄，须从南溜顺流至史家桥，绕入北溜，再溯流至八里庙，始能入北运口。似此纡折，颇形濡滞。兹查南岸入黄之处，虽河面亦不甚宽，而溜势较为迅

急，是南溜旺于北溜。倘北溜从此益弱，则漕艘由史家桥溯行，必多梗阻。更恐上游都归南溜，竟无黄可借，北运河由此遂废。去冬飭估运河，仍行挑通，以便从该处借黄浮送。缘运河被黄水穿断，其南运口尚系清高于黄。虽汶水近亦微弱，幸有十里铺闸座，因时启闭，实收蓄汶御黄之功。至其来源，有无滞塞，应如何设法疏浚，已委道员陈锦前往履勘，应俟稟复酌办。惟北路运河，因汶水被截，别无清水入运，自八里庙至临清州之二百四十五里，不得不为借黄济运之计，以致年年挑淤，劳费无已。即南北两运口仅隔十二里，而绕越竟至五十里，并非一帆所能径达。是渡黄之迟滞，其病在于绕越。若将姜庄之旧运河挑通，引南溜至八里庙，则北溜无虞水弱，而取道尤为径直。虽亦须借黄浮送，河身不免略淤，然初次挑通，工费虽多，亦不过需银万余两。以后挑工，只须添此一段，所增工费无几。以向须绕走五十里者，今只径行十二里，总可较为迅速。应俟本年伏秋汛后，察看黄溜情形若何，另行奏办，尚不致有误漕行。

——《山东河工成案》

丁酉（四月十八日）谕：均着照所请行。

——《清德宗实录》

6. 五月十七日，沈葆楨奏：再据署淮扬海道庞际云稟称：四月以来，洪泽湖水逐日报长，兼之江水顶托，运河东西两堤险工林立。如车逻坝、铁牛湾等处，均有渗漏。邵家沟、二十五里庙，湖水几与运河相通。四月二十九日，查验高邮志桩，已深八尺六寸，为近年所罕见。现督飭经管各厅，相机修守等情。臣查运河水势，向视洪泽湖及江水为消长。现在江湖二水，同时并涨，运堤极形吃重。臣与署督臣吴元炳面商，拟就最险之工设法抢护，以卫民田。目下晋豫两省，虽经得雨，牛种两匮，全赖东南丰稔，庶可稍资接

济。倘高邮志桩水至一丈四尺，即不能不开坝以保运堤。而里下河产米之区，如高屋建瓴，立成巨浸。所幸连日晴霁，江水陡落，运河宣泄有路，或者不致漫溢横流。

——《沈文肃公政书》

丁丑（五月二十八日）谕：着沈葆楨、文彬飭令淮扬海道实力保护，随时认真防范，毋稍疏虞。

——《清德宗实录》

7. 是月，文格奏：再查运河道里绵长，历年挑修淤浅均分南北两路。南路归河臣督饬道厅承办；北路由东省委员经理。本年因江北漕粮改由海运，去冬应挑之工尚未举办。奴才前次亲往查勘，北运河身，大半淤高，八里庙入运口门，黄水低至四五尺，黄与运不接，故运河断流，非待伏秋汛涨，不能通船。当于奏报履勘两岸堤工折内，将河流形势详细陈明，拟于伏汛前酌量挑淤，浮送上年回空船只。秋汛以后，再查看黄淤情形，另行相势深挑，以利来年漕运。拜折后，即饬东昌府知府程绳武勘估。旋据稟复，拟将北运河口门挑深加宽。其拦黄坝内长河以及荆门七级一带淤泥过高之处，分别择要挑平。俟伏汛涨发，即启坝入黄，以达卫河，浮送空船南去。计挑宽口门，疏平厚淤，共估需银一千八百八十九两零。查看所议，办理尚属妥协，经费亦为节省。奴才已饬司筹款给发，赶紧集夫兴工，以便空船乘时南返，接运来岁新漕。

惟河身南高北洼，势如建瓴，卫更低于运。倘伏秋大汛之际，黄涨而卫未涨，则拦黄坝开后，水势下注，黄无卫托，势必倾泻无余。空船自北而南，均系逆流上驶。卫水过低，进口维艰，非若南来重船，可以顺流而下，尚须临时察看溜势。如卫弱于黄，拟于临清之钳口坝内筑拦水坝一道，以待卫涨，而后启坝进船。倘下游有水，而上游尚乏来源，则再于张秋口门，设法戽灌入运。计此项筑